

少数民族史志丛书

塔吉克族簡史簡志合編

(初 稿)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新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調查組編

中國民族史叢刊

塔吉克族歷史簡志合編

— 卷 —

上

中國社會科學院民族研究所

民族學研究所民族史學研究室編

塔吉克族簡史簡志合編

(初 稿)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新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調查組編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1963年·北京

前 言

为了反映建国十年来党在民族工作方面所取得的伟大成绩，反映各少数民族的历史和新的面貌以及新的民族关系，阐述党的民族政策，同时向全国人民进行一次广泛的爱国主义和民族政策的教育，根据中央指示的精神，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曾在1958年组织所内外大批人员，分赴全国各少数民族地区，一面继续进行社会历史调查（这一工作从1956年即已开始），一面开始编写《少数民族史志丛书》（各少数民族的简史、简志或简史简志合编），到1959年底，大部分书稿都已写出初稿。

这几年来，虽经迭次修改，质量有所提高，但仍然存在着不少缺点甚至错误。现在不加改动的把这些初稿印刷出来，一方面是为了保存资料，免于散失；另一方面更重要的目的，则是为了便于广泛征求各方面的意见，以便今后能够组织适当力量加以修改、充实和提高，逐个的达到公开出版的要求。因此，我们希望各地的有关党政机关的领导同志、科学工作者，和少数民族地区的干部和群众，能够多给我们以批评和指正。

1963年8月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概 况	[1]
第二章 历史	[5]
一、古代(1840年以前)	[5]
二、近代(1840——1918年)	[14]
三、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1919——1949年)	[28]
第三章 民主改革的胜利和民族区域自治的实现	[42]
一、人民政权的建立和巩固	[42]
二、牧区民主改革任务的完成	[45]
三、农业区的土地改革	[50]
四、民族区域自治的实现	[54]
第四章 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	[61]
一、经济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	[61]
二、政治、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	[67]
三、人民公社光芒万丈	[70]
第五章 经济建设的辉煌成就	[77]
一、畜牧业	[77]
二、农 业	[81]
三、工业、交通、商业	[85]
第六章 文教卫生事业的蓬勃发展	[91]
一、人民教育的普及与提高	[91]
二、民间文学艺术	[94]
三、卫生保健事业	[105]

第七章 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	[108]
一、风俗习惯	[108]
二、宗教信仰	[117]
大事年表	[122]
后 記	[126]

第一章 概 况

我国是統一的多民族的国家。塔吉克族是祖国大家庭的成員之一。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塔吉克族和各兄弟民族共同創造了祖国的历史和文化；解放后，在偉大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和兄弟民族一起进入了团結友爱、互助合作、共同发展的社会主义新时代。

据1958年統計，塔吉克族共有15,100多人，分布在新疆維吾尔自治区的西南部。其中約有60%聚居在塔什庫尔干塔吉克自治县，其余約40%分布在該县以东的莎車、泽普、叶城和皮山等县。在塔什庫尔干，塔吉克族占全县总人口的88.4%，此外还有柯尔克孜、維吾尔、汉等兄弟民族。在莎車等县，塔吉克族在当地人口中所占比重很小，他們大分散、小集中地分布在广大維吾尔族农村中。解放以来，在党的民族政策的光輝照耀下，各地的塔吉克族人民和居住在一起的兄弟民族，先后組成了各民族联合的农、牧业生产合作社和人民公社，民族結团不断增进。

塔吉克族的語言，属于印欧語系、伊朗語族、东支。由于长期和汉、維吾尔等民族密切联系，塔吉克語中吸收了许多維吾尔語和部分汉語的借詞。莎車、泽普、叶城一带的塔吉克族居民都通用維吾尔語；塔什庫尔干的塔吉克族居民60%以上兼通維吾尔

語。普遍使用維吾爾文字。

塔吉克族的主要聚居區——塔什庫爾干在帕米爾高原東部。境內群山聳峙，南有世界第二高峰——喬戈里峰（拔海8,611米），北有著名的冰山之父——慕士塔格山（拔海7,546米）。許多山峰的高度在拔海五千米以上；諸山之間的谷地，一般也高達拔海三千米左右。高山上終年積雪，冰川高懸，晶瑩耀目，景色壯麗。冰雪融化，匯流成河，奔瀉于千山萬壑之間。發源于喀喇崑崙山的叶尔羌河流經自治縣的東部；由明鉄盖河（卡拉起可尔河）和塔格敦巴什河匯合而成的塔什庫爾干河流經自治縣的西部和北部。在山谷中的河流兩岸，有許多天然的牧場、草場和可耕地，水源充沛，灌溉方便，是宜牧宜農的好地方。塔吉克族牧民就分布在這些山谷里。

塔吉克族人民較長期以來，以經營畜牧業為主，過着半定居半游牧的生活。牲畜有綿羊、山羊、牦牛、牛、馬、駱駝和駱駝等。牧民們精心培育成的“敦巴什”大尾綿羊，是著名的肉用良種，一般尾部有脂肪三十斤左右。解放以來，由于建立了社會主義的生產關係，畜牧業生產空前發展，塔吉克牧區出現了欣欣向榮的新氣象。

塔吉克族從事農業也有相當悠久的歷史。帕米爾高原上的氣候比較寒冷，塔什庫爾干城郊一帶的最高氣溫為攝氏28.8度，最低氣溫零下34.8度，無霜期92天，總降水量86.7毫米（1959年）。但是，塔吉克牧民始終兼營農業。解放以後，由于貫徹了黨的“農牧結合”方針，農業生產迅速發展，人民公社化後已經基本上實現了牧區糧食自給。高原上的農作物以耐寒的青稞、春小麥和豌豆為主。在一些地勢較低、氣候比較溫和的谷地上，也產玉

米、胡麻（油料）等作物，以及杏、桃、西瓜、甜瓜等瓜果。

塔什庫尔干一带蘊藏着很多矿产資源，主要有鉄、鉛、銅、金、鋁、硫磺、云母、水晶和石棉等，其中鉄的蘊藏量最为丰富。自从1958年大办鋼鉄以来，这些矿藏陸續被发现，并已开始小規模的开采。

塔什庫尔干东部山区有較多的落叶松、梧桐、樟树等林木。深山中生长着熊、豹、狼、狐、兔、旱獭、野駝、野山羊、野綿羊，以及著名的“帕米尔大头羊”和雪鸡等野生动物。狩猎是塔吉克牧民传统的重要副业。高原河流中的鯉魚，肉細油多，味道鮮美。近年来，部分牧民已把捕鱼作为一項副业。

高原上山路崎岖，水流湍急，过去运输全靠馬、駝、駱駝、牦牛等畜力，交通非常不便。这种状况曾长期影响到当地人民經濟文化的发展。解放以后，国家在这里修公路，通汽車，創設邮政电訊事业，大大改变了交通運輸的落后面貌，便利了兄弟民族之間的友好往来和經濟文化交流，促进了牧民生产和生活的提高。

莎車、泽普、叶城等地的塔吉克族居民，大都分布在离城市較远的农村。这一带地处塔里木盆地西南部，地势平坦，气候温暖干燥，适宜于发展农业生产。在塔吉克族居民迁来之前，这些偏僻的乡区，还大都是人烟稀少的戈壁。勤劳的塔吉克族农民和維吾尔族农民一起开发了这些地方。主要种植冬小麦和玉米，也种胡麻、水稻和棉花等作物。瓜果园艺也比較发达。

塔吉克族具有优秀的文化艺术传统，并且不断吸收兄弟民族文化的成就。民間詩歌感情豪放，爱憎分明；传说故事丰富多彩，曲折动人。舞蹈以模拟雄鹰翱翔为特色。牧民自编自演的短

剧，幽默而带有强烈的諷刺性。妇女的刺綉，图案美观，色采鮮艳。所有这些，都是祖国文化宝庫中的宝贵财富。解放以来，在党的亲切关怀下，塔吉克族传统的文化艺术，从解放前的日趋衰落走向了复兴，并且增加了許多新的内容。

塔吉克族有光荣的革命斗争传统。在解放前的漫长岁月里，塔吉克族人民和兄弟民族一起，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进行了頑强的斗争。近代以来，曾多次抵抗英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对塔什庫尔干一带的侵略，英勇地卫保了祖国的边疆。1945年，和柯尔克孜等族人民联合掀起蒲犁革命，震撼了国民党反动派在南疆的統治。

1949年，在偉大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塔吉克族人民终于获得了解放，取得了民族平等的地位。1954年，在党的民族政策的光輝照耀下，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成立了塔什庫尔干塔吉克自治县。经过民主改革、社会主义改造和政治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广大农、牧民消灭了封建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压迫和剝削制度，走上了集体化道路，提高了社会主义觉悟。从1958年起，在党的“鼓足干劲、力爭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設社会主义”总路綫的鼓舞下，塔吉克族人民和兄弟民族一起，开始了社会主义大跃进，实现了人民公社化。

现在，塔吉克族人民和全国各族人民一起，正在三面紅旗的指引下，为把祖国建設成为一个具有高度发展的現代工业、現代农业和現代科学文化的偉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胜利前进！

第二章 历史

一、古代（公元1840年以前）

“塔吉克”是本民族的自称。据民间传说，这一名词原来的意思是“王冠”。（注1）

塔吉克族的起源，可以上溯到公元前若干世纪分布在帕米尔高原东部的操东伊朗语的各部落。古代的时候，这种操东伊朗语

（注1）关于塔吉克一词的来源，至今尚无定论。有些学者认为最初出于幼发拉底河左一个阿拉伯部落的名称“塔伊”，后来被东方各国用来泛称阿拉伯人，在唐代汉文史籍中译作“大食”。十世纪时，由“塔伊”发展成伊朗人称呼伊斯兰教徒的名称“塔吉”。十一世纪，“塔吉”一词传到了突厥游牧人中间，他们又把中亚操伊朗语、信伊斯兰教的定居居民称作“塔吉克”，以后就逐渐成为这些人的民族名称。（参考《Токарев, Этнография Народов СССР》第330页、《Encyclopaedia of Islam》Tajdik条。）

在中亚一带，苏联、阿富汗、伊朗等国内，共有四百多万塔吉克人。他们绝大部分分布在平原地区，语言属于伊朗语族西支，在经济上很早就从事定居农业，有“平原塔吉克”之称。我国塔吉克族的祖先，一部分自古生息繁衍在祖国的土地上，另一部分由帕米尔西部迁入中国也已经数百年，早已和土著的塔吉克族融成一体。我国塔吉克族和祖国的经济、文化有密切不可分的联系，所使用的色勒库尔语属于伊朗语族东支，在经济生活方面长期以来半游牧半定居，是“高山塔吉克”中特殊的一支，是有悠久历史的中国民族之一。

的人曾分布在新疆境內許多地方。(注1)

汉唐之际的羯盘陀

西汉神爵二年(公元前60年)汉朝政府在新疆設“西域都护”。从此,帕米尔东部的各东伊朗語部落和中央朝廷确立了行政上的从屬关系。同时,在张騫通西域以后,許多前往大月氏、安息等国的汉朝使节和商人不断經過帕米尔,使得塔吉克族祖先和汉族等兄弟民族之間的經濟文化交流也越来越頻繁。这些因素促进了塔吉克族古代社会的发展,到公元二、三世紀的时候,在塔什庫尔干一带出現了羯盘陀国。(注2)

关于羯盘陀的起源,在玄奘的《大唐西域記》里,記載着一个有趣的传说:从前有一位汉族公主嫁往波斯,在路过葱岭的时

(注1)有些学者認為汉代的蒲犁国属于东伊朗語諸部之一,是我国塔吉克族的远祖。主要理由是清代时即根据考証以蒲犁为今塔什庫尔干的地名,塔什庫尔干自古以来是塔吉克族分布的地区。但是,这一論断还难以确立,因为:

1.不能肯定汉代蒲犁国的位置在今塔什庫尔干:

①《新唐書》西域传上:“朱俱波亦名朱俱槃,汉子合国也,并有西夜、蒲犁、依耐、得若四种地。直于闐西千里,葱岭北三百里,西距羯盘陀,……”学者們一般都認為朱俱波在今叶城一带,羯盘陀在今塔什庫尔干一带,如果这样,則可見汉代蒲犁非塔什庫尔干。

②《汉書》西域传上,蒲犁国:“南与西夜、子合接”。晋法显《佛国記》:“从子合‘南行四日,入葱岭山’;《新唐書》:‘汉子合国在‘葱岭北三百里’。上述材料表明:子合在葱岭北,蒲犁更在子合以北。但是,現在塔什庫尔干在葱岭(帕米尔)之上。

2.不能肯定蒲犁人属于东伊朗語部落:

《汉書》西域传上、西夜国条:“……蒲犁及依耐、无雷国,皆西夜类也。西夜与胡异,其种类羌、氐行国,随畜逐水草往来,……。”不少学者因而認為蒲犁人类似(或属于)羌、氐之族。并且,当时沿昆仑山到葱岭一带,确也分布着許多羌部落。

所以,我們現在沒有把“蒲犁国”列入塔吉克族历史。

(注2)公元519年,宋云至羯盘陀时,該国王位已传十三世以上。(見《洛陽伽兰記》卷五)公元644年,玄奘經羯盘陀时,烏鐐国役属于羯盘陀已數百年。(見《大唐西域記》)所以,我們估計羯盘陀立国大概在公元二、三世紀。

候，因为前面发生战争，东西交通断絕，滞留在荒凉的山谷中。迎娶的使臣們为了安全起见，把公主安置在一座孤峰上。公主却在峰上和太阳神結合，怀了身孕。使臣們不敢再回波斯，就在这山峰上为公主建筑宫室城堡，后来拥戴她所生的儿子为王，于是創立了羯盘陀国。玄奘在叙述了这个传说以后，还特別指出：羯盘陀王自称“至那提嬖瞿咀罗”，即“汉日天种”的意思；并說这个国家一般人民的容貌与中原人不同，而“王族貌同中国（指中原）”。

这个传说，曲折地反映出羯盘陀人属于操伊朗語的部族，东西交通往来对羯盘陀王国的形成和发展有相当影响，特别是曲折地反映了塔吉克族的祖先很早就和汉族有亲密的关系。现在，塔什庫尔干南部还有一处名叫“克孜庫尔干”（公主堡）的古堡遗址，可能和这传说有关。堡东北的古城，大概就是玄奘所記的羯盘陀强大后迁居的新都。（注1）此外，近代有些学者还認為羯盘陀的国名也反映出这个国家同“中西交通”有联系，据考证，“羯盘陀”一詞为东伊朗語，意思是山路。（注2）

羯盘陀繼承并发展了汉代葱岭各部同內地的亲密关系，即使中原分裂的南北朝期間，也屢次派遣使者，远行万里，同北魏和梁朝进行联系，并贡献土产。（注3）到了唐朝，羯盘陀同中央的关系更加密切。唐初就把西域按內地行政建制区划为府、州、县，羯盘陀一带为播密州，归安西都护府管轄。

大概在三、四世紀。甚至更早一些的时候，羯盘陀人已在帕

（注1）《大唐西域記》卷十二。

（注2）白鳥庫吉，《西域史的新研究》第71頁。

（注3）《冊府元龜》卷968——970。

米尔高原上发展了灌溉农业，(注1)过半农半牧的生活。牲畜有牛馬羊和駱駝，人們用羊毛織成毡毯做衣服穿。农业主要种麦类；由于地处高寒山区，树木花果很少。手工业也有了初步发展，出产好的毛毡，并且开采黄金和玉。在生产力发展达到一定水平的条件下，羯盘陀建筑了周围十余里的都城、十二个城堡和十多个寺院，有僧人五百名，可以出动兵力一千人。貴族住在城堡中。王位世襲。統治階級极其严格地保护私有财产制度，杀人和搶劫者处死刑，犯其他法紀可以用財物贖罪。人民要向統治者納賦稅，而且其中必須包括服飾。以佛教小乘派为国教。国王曾特地从邻邦請来号称“四日照世”之一的名僧童受，为他修建“台閣高广，佛象威严”的寺院，建立了一个在这一带有相当影响的佛教中心。羯盘陀人的語言文字和佉沙（今喀什一带）相近。《新唐书》上又說，羯盘陀王室本来是疏勒（也即今喀什）人。(注2)可見羯盘陀和疏勒的关系也很密切。

羯盘陀国大約存在了五百多年。南北朝时国势最为强盛，国境西邻帕米尔以西的滑国，南接今克什米尔一带的屬宾，曾經远征印度河南的咀叉始罗国。(注3)唐朝初期，羯盘陀国势已衰。到开元中，約在公元713—727年之間，羯盘陀王裴星带了一部分人离开原地，归附吐蕃，羯盘陀国才灭亡。从此以后，唐朝便在这里直接設立“葱岭守捉”，作为国家西部最远的边防要塞。(注4)

公元九到十六世紀，塔吉克族分布的塔什庫爾干一带和新疆

(注1)《洛阳伽兰記》卷五引“宋云行紀”，羯盘陀“人民決水以种，闢中国田待雨而种，笑曰：天何由可共期也”。

(注2)参考《梁書》諸夷傳、《大唐西域記》、《新唐書》西域傳。

(注3)《梁書》諸夷傳、《大唐西域記》卷十二。

(注4)慧超：《往五天竺國傳》。慧超于开元15年（公元727年）經葱岭守捉。

南部其他地区一样，在经济、文化上和内地仍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在行政上先后受吐蕃、黑汗王朝、西辽、蒙古帝国和察合台汗国等管辖。自从海运逐渐发展以后，亚欧陆道日趋衰落，经过帕米尔的商旅日益减少，因此，这一时期的历史文献也极少提到塔吉克族地区的情况。到公元1218年，成吉思汗派大将哲别追击乃蛮屈出律汗于塔什库尔干时，当地地名已改称色勒库尔。(注1)由于几经战乱，又常遭附近各土邦的虏掠，在这相当长的时期里，色勒库尔的塔吉克族人口较少，而且大都分散居住在深山幽谷之中，在那些外人罕到的地方放牧少量牲畜和耕种小块土地。经济发展停滞，政治上没有再形成小“国”。在宗教方面，则和附近各民族相似，普遍信仰了伊斯兰教。

十七世纪初，色勒库尔成为隶属于明朝的叶尔羌汗国的一部分。这时，由于环境比较安靖，人口逐渐生聚，在色勒库尔的中心地带已经有了好多个小村落。(注2)后来，从十七世纪后期到十九世纪，又有许多帕米尔西部什克南、瓦罕等地的塔吉克人，因为不堪封建领主的残酷压榨，迁徙到色勒库尔来。他们和当地的土著居民融合在一起，成为我国的塔吉克族。此外，这一时期也有少数居住在色勒库尔的维吾尔人和柯尔克孜人，融合于塔吉克族之中。

(注1)《元圣武亲征录》译作“撒里桓”，《元朝秘史》卷十译作“撒里黑崑”，策·达木丁苏隆编译、谢再善译的《蒙古秘史》第十章237节译作“撒里黑忽纳”。王国维：《元圣武亲征录校注》根据徐星伯的看法，认为就是色勒库尔。

(注2)《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二册第493页，转引“鄂本篤訪契丹記”。

清代色勒庫爾回莊的建立

据塔吉克族民間傳說，大概在十七世紀末，封建貴族疆格爾和艾蘭木格爾兄弟，成為色勒庫爾塔吉克族的統治者。他們強迫人民服各種勞役和繳納賦稅，為他們開墾荒地和建築房屋寨堡，並到處勒索人民的財物和牲畜。十八世紀初，另一個貴族、伊斯蘭教伊斯馬依里教派的“依禪”色以提沙利攻殺疆格爾兄弟，奪取了統治者的地位。他利用政治權力傳布宗教。從此，塔吉克族普遍由信仰遜尼教派，改信伊斯馬依里教派。他在葉爾羌（今莎車）地方長官的支持下，長期充當塔吉克族的“頭人”，並將這一地位傳給子孫，世襲了五代。

1755年，清朝消滅了蹂躪新疆各族人民的准噶爾部。1759年，又平定維吾尔封建貴族大小和卓之亂，粉碎了他們割據南疆、分裂祖國的罪惡活動。從此，清朝廷直接在新疆行使行政權力和配置防軍駐守。這在客觀上起了維護祖國統一和領土完整的積極作用。

當時清朝在新疆實行軍府制度，設置將軍府（駐伊犁）統轄全疆，由參贊大臣負責南疆的軍事和行政領導，並在各城設辦事大臣或領隊大臣。在這以前，由於曾有許多柯爾克孜牧民在色勒庫爾的草原上放牧，所以明朝和清初都把色勒庫爾作為西布魯特十九部之一，而塔吉克族也常被誤認為布魯特人（即今柯爾克孜族）的一部分（注1）。從這時起，正式把這一帶的塔吉克族聚居區劃為葉爾羌的一個莊——色勒庫爾回莊；回莊以北柯爾克孜族分布的地區，仍為西布魯特色勒庫爾部的游牧地。色勒庫爾回莊受葉爾羌辦事大臣管轄，和南疆廣大維吾尔族地區一樣，實行伯克

制度。設五品阿奇木伯克一員，管理地方民政；六品至七品伊什罕伯克、商伯克、阿尔巴布伯克等七員，輔助阿奇木伯克，分管稅收、司法等事(注2)。这些伯克都由本民族的人担任，性質等于土司(注3)。头几任阿奇木伯克都是色以提沙利的后代，由清朝加封、任命。十九世紀初以后，由叶尔羌办事大臣另行委派本民族其他上层分子担任这一职务。

色勒庫尔回庄建立后，加强了塔吉克族地区同中央以及南疆各城之間的联系，密切了兄弟民族之間的經濟文化交流。据民間傳說，在十八世紀后期和十九世紀初，曾有两个塔吉克族的阿奇木伯克去过北京，其中一个还学会了漢語。从这时开始，財政也統一于中央，整个回庄每年納賦稅黃金二十七兩七錢(注4)。由朝廷按季發給伯克養廉費(注5)。色勒庫尔同喀什、叶尔羌等地的貿易也逐漸开展，附近各城运来粮食和棉布，这里外銷羊和牦牛。

但是，这一时期塔吉克族的社会經濟发展仍旧相当緩慢，基本上停留在农奴制阶段。以伯克們为主体的封建統治階級，强迫所屬人民服各种无偿劳役：耕种土地、放牧牲畜和作家务劳动。

(注1)見《清朝續文獻通考》卷321、輿地17：“蒲犁廳明及國初為西布魯特十九部之一”。这种誤會甚至一直延續到清朝晚期，如光緒三年(1877年)12月23日，清朝廷欽差大臣劉錦棠在給塔吉克族上层分子咬里布的論文中，称他为“布魯特”回目；光緒二十二年(1896年)11月12日，喀什提督給色勒庫尔阿奇木的論文中还有“塔吉克、布魯特两种布回”的提法，(見塔什庫尔干檔案館的有关旧档案)

(注2)《新疆識略》卷3。

(注3)《清朝續文獻通考》卷321、輿地17中的注。

(注4)《西域圖志》卷34貢賦、叶尔羌条(清乾隆二十七年版)。

(注5)參考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編《維吾尔史料簡編》下冊第120——121頁(1956年版，内部刊物)。